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建仁 傳真: 03-8225684 電話: 03-8227171#262

電子信箱: peter jchen@nt. hl. gov. 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4月10日 發文字號:府主歲字第1060064772號

速別:普通件

裝

訂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106年節約措施第二次修正。2、106年節約措施修正對照表_第二次修正。(10

60064772_Attach002.doc \ 1060064772_Attach001.doc)

主旨:第二次修正「花蓮縣政府106年度預算執行節約措施」乙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本措施第三點第一項係控管縣負擔(收支對列除外)及本縣 基金之非正式人員員額,有關其他財源屬收支對列、計畫 型補助款,考量係由用人機關衡酌業務單位實際需要及財 源情形進用人員,為使業務推動順遂,故針對第三點第二 項予以彈性規範,以符實際。

正本: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

本府各處

副本:本府行政暨研考處文書檔案科(請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主計處歲計科(含附

件) 電2017-04-100 216:24:33章

線 :